

广东省医学会

粤医会〔2026〕393号

关于召开广东省医学会第五次眼视光与 近视防控学学术会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动眼视光与近视防控学、眼病防治学科规范化建设，推动行业学术交流、技术共享与协同发展，我会定于2026年11月5-8日在汕头市举办广东省医学会第五次眼视光与近视防控学学术会议。本次会议由广东省医学会主办，眼视光与近视防控学分会承办，汕头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联合汕头国际眼科中心协办。内容涵盖近视综合防控、眼表与角膜疾病、儿童斜弱视、中老年眼病防治等诸多临床领域的前沿、热点问题，此外，还设置了眼科研究生论坛，包含来自国内外研究生在基础研究、临床研究、病例报告等多个模块的展示与分享。届时将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作专题报告、圆桌论坛，欢迎从事人工智能、眼视光与近视防控相关领域人员参加。现将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6年11月5-8日（11月5日14:30开始注册，11月6日8:00-18:00，11月7日8:00-18:00学术会议，11月8日撤离）。

二、会议地点：汕头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联合汕头国际眼科中心东海岸院区五楼报告厅。

三、参会对象：广东省医学会眼视光与近视防控学分会全体委员（专业学组成员、青年学组成员），眼科专业医护人员，海内外在读眼科学基础及临床专业的硕士和博士研究生。

四、收费标准：培训注册费500元/人（含资料费、授课费、会场使用费



等),研究生凭相关证件于11月1日前登录会议官方网址完成注册可由会议承担相关培训注册费。住宿费(含早):汕头东方新世纪酒店,大床588元/晚,双床588元/晚。交通住宿费自理,费用回单位报销。

五、注册方式: (1) 请登录网址 sstn.sciconf.cn 注册

(2) 扫描以下二维码注册



六、其他会议信息: 11月6日(周五)在汕头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联合汕头国际眼科中心东海岸院区五楼报告厅召开眼视光与近视防控学分会全体委员会议,具体时间待第二轮通知,请各委员依时参加。委员有责任和义务组织好本单位(地区)人员参加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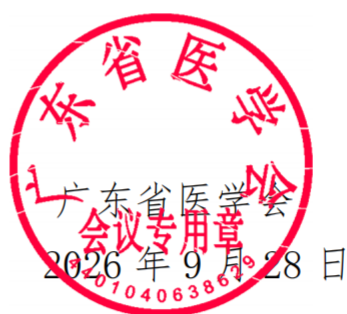
七、联系方式:

(一) 广东省医学会学术管理与组织管理部

王标辉 15521112176; 陈晓明 18620293166

(二) 汕头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联合汕头国际眼科中心

方莹 18826248327



主题词: 学术交流 眼视光与近视防控 会议 通知

签发: 李国营 核稿: 陈大富 拟稿: 陈晓明

发: 各有关单位 共印: 10份